

國立聯合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
校園規劃及興建委員會委員名單

校務會議代表類別		單位	姓名	職稱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校 長 室	李偉賢	校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副 校 長 室	侯帝光	副校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副 校 長 室	柳文成	副校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教 務 處	韓欽銓	教務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學 生 事 務 處	吳翠松	學生事務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總 務 處	杜明河	總務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主 計 室	魏駿吉	主任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理 工 學 院	陳博亮	院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電 機 資 訊 學 院	陳勝利	院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管 理 學 院	陳振東	院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客 家 研 究 學 院	馮祥勇	院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人 文 與 社 會 學 院	盛 鎧	院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設 計 學 院	梁漢溪	院長
當然代表	學術與行政主管	共同教育委員會	張陳基	主任委員
票選代表	教 師 代 表	設 計 學 院 (建 築 學 系)	吳桂陽	委員
票選代表	教 師 代 表	理 工 學 院 (材 料 科 學 工 程 學 系)	林惠娟	委員
票選代表	教 師 代 表	管 理 學 院 (資 訊 管 理 學 系)	溫敏淦	委員
票選代表	教 師 代 表	管 理 學 院 (資 訊 管 理 學 系)	黃品叡	委員
票選代表	教 師 代 表	理 工 學 院 (機 械 工 程 學 系)	徐偉軒	委員
票選代表	學 生 代 表	客 家 研 究 學 院 (文 創 二 甲)	康皓雄	委員

製表日期：110 年 9 月 30 日

修改日期：112 年 2 月 8 日

組成方式：以校長、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生事務長、總務長、主計室主任、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為當然委員。其餘委員由票選代表中選舉產生七人，其中學生代表至少一人。除學生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外，其餘任期二學年，連選得連任。由校長擔任召集人。

委員任期：

1.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。學生委員任期為一年。
2. 當然代表資格隨其本職進退。
3. 遞補委員任期自 112 年 2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。